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的开始时间（2019 年 5 月 19 日 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 15:00）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市南开区红旗南路 325 号，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江波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6 人, 代表股份 176,042,555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9187%。

其中: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 代表股份 129,797,924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6.805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 代表股份 46,244,631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3.113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 代表股份 36,400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103%。

其中: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 代表股份 0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 人, 代表股份 36,400 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103%。

8.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 表决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表决结果:

提案 1: 关于选举王峥先生为监事的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6,042,555	100.00%	0	0%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6,400	100.00%	0	0%	0	0%

审议结果: 通过。

提案 2: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6,042,555	100.00%	0	0%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6,400	100.00%	0	0%	0	0%

审议结果：通过。

提案 3: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6,042,555	100.00%	0	0%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6,400	100.00%	0	0%	0	0%

审议结果：通过。

提案 4: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6,042,555	100.00%	0	0%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6,400	100.00%	0	0%	0	0%

审议结果：通过。

提案 5: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6,042,555	100.00%	0	0%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6,400	100.00%	0	0%	0	0%

审议结果：通过。

提案 6：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6,042,555	100.00%	0	0%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6,400	100.00%	0	0%	0	0%

审议结果：本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提案 7：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6,042,555	100.00%	0	0%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6,400	100.00%	0	0%	0	0%

审议结果：通过。

提案 8：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6,042,555	100.00%	0	0%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6,400	100.00%	0	0%	0	0%

审议结果：通过。

提案 9：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68,864,630	100.00%	0	0%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6,400	100.00%	0	0%	0	0%

审议结果：通过。

本提案涉及关联交易，交易对方天津滨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以下简称“入港处”）下属的二级全资子公司，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经管办”）和天津渤海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发展基金”）为入港处的一致行动人，因此入港处、经管办和渤海发展基金为本提案的关联方，在本提案的审议中回避表决。

提案 10：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6,042,555	100.00%	0	0%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6,400	100.00%	0	0%	0	0%

审议结果：通过。

提案 11：关于二级控股子公司拟对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76,042,555	100.00%	0	0%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6,400	100.00%	0	0%	0	0%

审议结果：通过。

提案 12：关于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总表决情况	129,834,324	73.7517%	46,208,231	26.2483%	0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36,400	100.00%	0	0%	0	0%

审议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冠，唐诗。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0 日